

本溪市财政局文件

本财发〔2019〕34号

关于调整2018年政府债务 限额有关事宜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财政局：

经市政府同意，现调整你县（区）2018年政府债务限额、2018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额度（详见附件）。请抓紧依照调整后的限额，报同级人大常委会备案。同时，按照市政府确定的新增债券项目，抓紧拨付新增债券资金，确保债券资金落实到具体项目上，最大限度提高新增债券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2018年本溪地方政府债务限额调整情况表



本溪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9年5月5日印发

附表：

2018年本溪地方政府债务限额调整情况表

单位：万元

地区	2018年政府债务限额（调整后）			2018年比2016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（调整后）			
	小计	一般债务	专项债务	小计	一般债务		专项债务
					其中：政府外债		
合计	78,114	46,421	31,693				
本溪县	78,114	46,421	31,693				